

## 附件 2

# 2023 年广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港澳台赛 评审工作方案

为做好 2023 年广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港澳台赛评审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 评审流程

大赛各环节晋级企业数量由大赛组委会根据各环节实际参赛企业数量进行测算和确定。

#### （一）初赛。

初赛采用形式审查。大赛组委会根据企业报名材料，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真实完整的企业确认参赛资格，选出复赛企业，参赛企业无需线下参赛。

#### （二）复赛。

复赛采用“8 分钟视频路演”模式。参赛企业录制不超过 8 分钟路演视频上传到“大湾区一站式科技创新数字化服务平台”（[www.dwq360.com](http://www.dwq360.com)）或大赛组委会指定的其它服务平台，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根据复赛成绩排名情况，大赛组委会拟按照晋级决赛企业数最高不超过 110 家（不含“港澳基金计划优胜直通”企业）的原则，确定晋级决赛企业。具体晋级决赛数量需根据复赛企业成绩

排名作为基数测算。

### （三）决赛。

决赛采用“8分钟自我陈述和7分钟答辩”路演模式。路演各环节具体时间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四）尽职调查。

组委会对获奖的企业落户广州情况进行核实，未在广州落户注册的获奖企业须向大赛组委会提供相关资料。对核实过程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企业，取消获奖资格，不接受核实的企业视为退赛。

### （五）公开环节。

大赛采用公开透明、逐级遴选的评选方式产生获奖企业，初赛采用形式审查方式，复赛采用线上评审方式，决赛将根据实际工作要求，采用线下或线上路演答辩、现场公布分数的评选方式，晋级及获奖企业名单等信息均通过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方网站、公众号向社会公开。

## 二、评委组织

大赛评委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具有严谨的科学精神、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对被评选企业的行业领域、市场、商业模式、管理、技术、财务等方面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评判经验。对大赛评选工作认真负责、客观公正，能保障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

### （一）评委抽取。

本届大赛评委专家从“广州市科技专家库”“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专家评委库”或经大赛组委会推荐的并报备市科技局后符合入广州市科技专家库的专家中进行抽取。大赛评委组由科技金融类、技术类、管理类、财务类等以及港澳籍专家组成，负责对参赛项目进行独立评审，提供专业性的评价意见。

### （二）评委组成。

评委负责对企业进行评审，各赛室评审组由评委随机组成，每个评审组拟由3—7名评委组成（每组评委至少有一名科技金融类专家）。

### （三）评委纪律。

大赛组委会对评委进行监督和对违规行为进行核实。如发现评委违规，须按照《广州市科技专家库管理办法》要求向主管单位反馈。

## 三、评审模式

### （一）评分标准。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围绕“技术和产品”“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行业及市场”“团队”及“财务分析”等5个方面对参赛企业进行评选，对于不符合参赛方向的企业，评委具有一票否决权。

评分内容	分值
技术和产品	30

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	15
行业及市场	20
团队	30
财务分析	5
总分	100

## （二）评审形式。

初赛采用形式审查的形式开展，复赛采用 8 分钟视频路演（由企业录制时长不超过 8 分钟（含）的路演视频在指定平台提交，无需线下路演），决赛采用“8+7”路演（8 分钟自我陈述和 7 分钟答辩），大赛评委依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路演各环节具体时间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三）评分方式。

复赛企业成绩取评审组评分总分的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决赛企业成绩为去掉评审组中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剩余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如出现同分并列，成绩将取小数点后三位作为比较，以此类推，作为企业排名依据。

## （四）晋级规则。

原则上根据各阶段企业实际参赛情况，择优选取。复赛根据初赛审查情况；决赛晋级依据复赛参赛企业成绩排名。

## 四、评审保障

（一）三盲机制，独立评审。各评审组由评委现场随机组成，

然后评审组现场抽取所评赛室，抽取结果与各赛室企业代表现场抽取的评审组结果两两匹配，根据匹配后的结果最终确定各评审组的评审赛室后开始比赛。

（二）流程公开，阳光评审。大赛评审工作全流程公开，决赛原则上采用现场答辩、现场公布分数、保留企业比赛电子版材料的评审方式，实现大赛评审过程有记录、可查询、可追溯。

（三）规范程序，严格评审。评审前评委需要签署评委承诺书，评审过程中不与参赛企业私下交流，评委在评审前需将手机交由大赛组委会统一保管，比赛期间不得查阅手机。

（四）减少异议，均衡评审。在复赛和决赛评审环节中，大赛组委会原则上将根据参赛企业上一环节成绩排序，按照“蛇形分组”的规则进行企业赛室安排，确保各赛室企业实力分布相对均衡，减少异议。

（五）规避风险，诚信参赛。为确保大赛公平公正，参赛企业需签署参赛承诺书，承诺参赛项目涉及的知识产权归属参赛企业、参赛人员为参赛企业的正式职工、展示提供的财务数据为真实有效等事项。同时，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相关企业进行尽职调查，对于不配合或者核实过程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企业，取消获奖资格，不接受核实的企业视为退赛。

## **五、评委工作纪律**

（一）评委应遵守大赛规则、制度和赛场纪律。

（二）评委应根据评选材料或企业答辩材料，按照规定的评

选程序，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对被评选企业进行评价和评分。

（三）评委如与参赛企业存在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

（四）评委未经批准，不得自行调换评委组，不得跨组对参赛项目进行讨论。

（五）评委不得泄露被评选企业名单、评委名单、评选结果等。

（六）评委不得利用其特殊身份和影响，采取非正常手段为参赛企业提供便利。

（七）评委不得索取或者接受参赛企业或相关人员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以及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宴请或其他好处和任何利益。

（八）评委不得擅自披露、使用被评选企业的技术经济信息和商业秘密，不得复制保留或向他人扩散评选资料。

（九）评委须遵守上述工作纪律，违反规则将被取消评委资格。因此带来的相关问题和责任，由评委本人承担。

（十）评委须签署《评委承诺书》。

## **六、企业参赛纪律**

（一）参赛企业应遵守大赛规则、制度和赛场纪律。

（二）参赛企业需配合大赛组委会进行尽职调查。

（三）参赛企业要提供参与比赛路演人员实为公司正式人员的相关证明。

(四) 参赛企业需承诺参赛项目技术唯一性和原创性。

(五) 参赛企业现场不准干预或影响专家的评审工作。

(六) 参赛企业应保证所提交相关材料的真实性，不得存在抄袭、盗用等不法现象，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和获奖资格。

(七) 参赛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等纠纷的，一切责任由参赛企业自行承担。

(八) 企业须签署《企业参赛承诺书》。

## **七、工作人员工作纪律**

(一) 工作人员应遵守大赛规则、制度和赛场纪律。

(二) 不准干预或影响专家的评审工作。

(三) 不准泄漏评委专家的各种信息。

(四) 不准泄漏参赛企业的项目申报材料。

(五) 不准违反规定收受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

(六) 不准参加参赛企业的宴请和各种娱乐消费活动。

(七) 不准参加与大赛相关机构组织的营利性活动。